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
- （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保伟先生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生产经营，确保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项目建设顺利开展及公司经营目标实现，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意：

1、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公司为以下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 26.3828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亿元)	备注
1	公司	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	3	全资子公司

2		新疆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3.6	全资子公司
3		新疆冠农天津物产有限责任公司	10	全资子公司
4		新疆天泽西域花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9	全资子公司
5		新疆天番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0.7828	控股子公司
		合计	26.3828	

2、上述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 1-3 年或按照银行担保协议执行，其中流动资金借款可在担保额度和担保期限以内循环使用。

3、为在总体风险可控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以确保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可以在本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将本次担保总额度在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其中：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4、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番食品提供的担保，天番食品以其全部资产和产品收益提供反担保。

5、授权期内发生的，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6、授权期内发生对上述公司的担保总额，超出本次批准额度后发生的每一笔对外担保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控制实货价格波动风险及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同意：

1、公司期货办作为公司 2024 年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主体，开展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

2、公司子公司新疆冠农天津物产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新疆天泽西域花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3、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计划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总额度不超过 6.273 亿元人民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金额不超过该额度。其中：商品类衍生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总额度不超过 5.573 亿元，外汇类衍生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总额

度不超过 0.7 亿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4、授权公司经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实施具体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总经理）选聘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2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